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徐玲 戚斌 赵伟 编著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徐玲 戚斌 赵伟 编著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徐玲, 戚斌, 赵伟编著, —哈尔滨: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2007. 6

ISBN 978 - 7 - 81131 - 037 - 5

I. 国… II. ①徐… ②戚… ③赵… III. ①国际贸易—经济理论②国际贸易—贸易实务 IV.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00067 号

责任编辑: 卜彩虹

倪乃华

封面设计: 边 威



NEFUP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Guoji Maoji Lilun Yu Shiwu

徐玲 戚斌 赵伟 编著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和兴路 26 号)

哈尔滨宏信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12.5 字数 305 千字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 第 1 次 印刷

印数 1—1 000 册

ISBN 978 - 7 - 81131 - 037 - 5

F · 210 定价: 22.50 元

前 言

人类社会已经步入经济全球化时代，经济全球化以国与国之间经济交往的高度密切和日益融为一体为最根本的标志。国际贸易作为研究国家之间商品与服务交换活动一般规律的科学，受到愈来愈广泛的重视。特别是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中国在世界经济中地位的崛起，愈来愈多的国内企业将更频繁、更广泛地参与到国际经济循环之中，更需要国际贸易理论和实务的指导，对国际贸易专门人才的综合素质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国际贸易作为管理类学生的一门基础课程，如何综合考虑各专业学生的知识结构，使课程设计更加科学合理，教材建设更加适应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生需求，是一个急需解决的现实问题，同时也关系到学科的长远建设和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为此，综合考虑上述情况，顺应时代发展之需要，我们撰写了这本《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教材，力求在内容上能够反映当代国际贸易的最新发展，做到内容新颖、重点突出、概念准确、简明扼要，以便更好地适合教师课堂教学的需要。

本书由西安工程大学副教授徐玲、戚斌、赵伟编写，其中徐玲负责总纂，撰写具体分工如下：

徐玲编写第二、四、六、七、九、十、十一章；

戚斌编写第三、五、十二、十三、十四章；

赵伟编写第一、八章。

本书是编著者多年教学经验和共同努力的结晶。在编著过程中，作者参考并引用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在此向原作者们表达深深的谢意。在教材的编写出版过程中，得到了高等院校经济类教

材编委会的大力协助，编委会主任李世广教授亲自和出版社负责联系，使本书得以顺利出版发行，在此表示诚挚谢意。

本书主要适用于高等院校经济类和管理类专业课程的教学；也可作为广大经济管理干部、工商企业人员了解国际贸易综合知识的参考读物。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各位专家、同仁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07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述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概念与分类	(1)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产生与发展	(14)

上 篇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

第二章 国际贸易理论	(25)
第一节 重商主义的观点	(25)
第二节 古典国际贸易理论	(28)
第三节 新古典国际贸易理论	(52)
第三章 当代国际经济与贸易发展变化及趋势	(68)
第一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及影响	(68)
第二节 国际资本流动的形式与特点	(80)
第四章 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	(100)
第一节 对外贸易政策	(100)
第二节 关税措施	(107)
第三节 非关税措施	(131)
第四节 鼓励出口的措施	(151)

第五章 世界贸易组织	(162)
第一节 从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到世界贸易组织 的建立	(162)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	(169)
第三节 中国与世界贸易组织	(172)

下 篇

国际贸易实务

第六章 国际贸易术语	(187)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的含义与作用	(187)
第二节 国际贸易惯例及其性质	(190)
第三节 《2000 通则》中主要国际贸易术语	(193)
第四节 其他贸易术语	(210)
第七章 合同的标的物及其质量、数量与包装	(220)
第一节 合同的标的物	(220)
第二节 商品的质量	(220)
第三节 商品的数量	(232)
第八章 国际贸易货物运输	(238)
第一节 运输方式	(238)
第二节 贸易合同的装运条款	(245)

目 录

第三节 运输单据	(250)
第九章 国际贸易货物运输保险	(258)
第一节 海运货物保险承保的范围	(258)
第二节 我国海运货物保险的险别	(261)
第三节 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	(265)
第四节 其他运输方式下的货运保险	(270)
第十章 进出口商品价格	(273)
第一节 进出口商品价格概述	(273)
第二节 作价方法	(280)
第三节 合同中的价格条款	(285)
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货款收付	(287)
第一节 支付工具	(287)
第二节 汇付与托收	(294)
第三节 佣金与折扣的运用	(297)
第四节 信用证	(302)
第五节 银行保函	(308)
第十二章 检验、索赔、不可抗力与仲裁	(314)
第一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314)
第二节 索赔	(324)
第三节 不可抗力	(327)

第四节 仲裁	(331)
第十三章 进出口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336)
第一节 交易前的准备	(336)
第二节 交易磋商	(338)
第三节 合同的签订	(348)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351)
第十四章 国际贸易方式	(364)
第一节 经销和代理	(364)
第二节 寄售、展卖与拍卖	(371)
第三节 招标与投标	(378)
第四节 商品期货交易	(381)
第五节 加工贸易	(383)
参考文献	(388)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述

随着世界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国际贸易得到迅速发展，对世界经济和各国经济产生着深刻的影响。各国参与对外贸易的程度都在不断加深，中国也随着对外开放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外贸易的规模迅速扩大，对外贸易总额位居世界前列。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概念与分类

一、国际贸易的概念

国际贸易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世界各个国家或地区之间进行的商品 (goods) 和服务 (services) 的交换活动。国际贸易的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世界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和发展。

对外贸易 (Foreign Trade) 是指一个国家或者地区对外进行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有些国家，如英国、日本等少数岛国把它们的对外贸易称之为海外贸易。

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即为国际贸易，国际贸易主要是从世界范围考察国家与国家或地区之间的货物与服务的交换活动，而对外贸易则是从一个特定国家或地区的角度来考察。

与国际贸易概念密切联系的几个主要概念：

(一) 国际货物贸易与国际服务贸易

1. 国际货物贸易。国际货物贸易也称为有形贸易 (Visible Trade)：有形贸易是“无形贸易”的对称，是指以实物形态表现的、实物商品的进出口贸易。有形贸易的进出口必须办理通关手续，因此反映在海关统计中，构成一国国际收支经常项目的重要

内容。

国际贸易中的有形商品种类繁多，为便于统计及分析，联合国秘书处于1950年起草了《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United Nations Standard International Trade Classification, SITC)，主要用作进出口商品的统计用，现已被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所采用。联合国分别于1960年和1974年进行了SITC的修订。在1974年的修订本里，把国际贸易商品共分为10大类、63章、233组、786个分组和1924个基本项目。这10类商品分别为：

- (0)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
- (1) 饮料及烟类；
- (2) 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
- (3)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
- (4) 动植物油脂及油脂；
- (5) 未列名化学品及有关产品；
- (6) 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
- (7) 机械及运输设备；
- (8) 杂项制品；
- (9) 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

在国际贸易中，通常把有形商品粗分成初级产品 (Primary Goods) 和工业制成品 (Finished Goods) 两大类。初级产品是指没有经过加工或很少加工的农林牧渔矿产品；工业制成品则是指经过机器完全加工的产品。一般把0~4类商品称为初级产品，5~8类商品称为工业制成品。我国在公布的对外贸易资料（如《对外贸易年鉴》）中主要采用这种分类标准。1995年世界贸易组织 (WTO) 成立以来，公布的贸易统计将国际贸易货物分为三个大类，即初级产品、制成品和其他未归类交易的商品。

海关合作理事会在1983年制定了能够同时满足关税、统计和国际贸易其他方面要求的商品分类目录，即以《海关合作理

事会分类目录》(Customs Co-operation Council Nomenclature, CCCN)为核心,吸收《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和国际上其他分类体系的长处,1988年1月1日在国际上正式实施了《协调商品名称和编码制度》(Harmonized Commodity Description And Coding System, HS),它是一部科学的标准、的多用途商品分类体系和编码体系,已广泛地应用于进出口贸易申报、海关关税管理、关税和贸易谈判、贸易统计、国际商品运输、进出口商品检验、产地证签证及管理、商情调研以及世界经济形势分析等各个领域。它既是一个6位数的多用途分类目录,也是一个以4位数税目为基础的结构式分类目录。4位数用于海关征税,6位数主要用于贸易统计和分析。因此,对每一位从事外贸和商检工作的人员来说,熟悉和掌握HS无疑是十分重要的。

HS的结构和特点:HS对所有的国际贸易商品尽可能详细地进行了分类,分为21大类,类下面再分三层,第一层为章,共有97章,相同原料制成的商品一般编排在同一章内,在同一章内的商品按照从原料到成品的加工程度依次排列,其中1~24章(1~4类)为农副产品,25~96章(5~21类)为工业产品,第77章留空作为备用章。第二层为品目,共有1242个品目。第三层为子目,共有5019个子目。每个品目编一个四位数的品目号,前两位数字表示该品目所属的章,后两位数字表示该品目在这一章内的顺序号,中间用圆点隔开。例如62.05代表第62章(机织服装)05顺序号下的商品,即机织男衬衫。一个品目号可以代表一种商品,也可以表示一组相关的商品。具体分类如下:

- 第一类 活动物;动物产品(1~5章)
- 第二类 植物产品(6~14章)
- 第三类 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精制的食用油脂;动、植物腊(15章)

第四类 食品、饮料、酒及醋；烟草、烟草与烟草代用品的制品（16～24章）

第五类 矿产品（25～27章）

第六类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28～38章）

第七类 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39～40章）

第八类 生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动物肠线（蚕胶丝线除外）制品（41～43章）

第九类 木及木制品；木炭；软木及软木制品；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编制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织品（44～46章）

第十类 木浆及其他纤维素；纸及纸板的废碎品；纸、纸板及其制品（47～49章）。

第十一类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50～63章）

第十二类 鞋、帽、伞、杖、鞭及其零件；已加工的羽毛及其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64～67章）

第十三类 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陶瓷制品；玻璃及其制品（68～70章）

第十四类 天然及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仿首饰；硬币（71章）

第十五类 贱金属及其制品（72～83类）

第十六类 机器、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音机、电视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84～85章）

第十七类 车辆、航空器、船舶及有关运输设备（88～89章）

第十八类 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精密仪器及设备；钟表；乐器；上述物品的零件、附件（90～92章）

第十九类 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 (93 章)

第二十类 杂项制品 (94 ~ 96 章)

第二十一类 艺术品、收藏品及古董 (97 章)

HS 的分类原则是按商品的原料来源, 结合其加工程度、用途以及所在的工业部门编排商品。以原料来源编排为主, 加工程度及用途为辅, 使得 HS 分类法具有科学性和系统性。

2. 国际服务贸易。国际服务贸易 (Service Trade) 是指世界各个国家或地区之间进行的各种类型的服务的交换活动, 是无形贸易 (intangible trade) 的重要组成部分。

按照世界贸易组织 (WTO) 的《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 国际服务贸易是指以下四类:

(1) 跨境交付 (Cross-Border Supply)。是从一成员方境内向任何其他成员方境内提供服务, 没有人员、物资和资金的流动, 而是通过电信、邮电、计算机联网实现的。例如视听服务产品和国际金融活动。

(2) 境外消费 (Consumption Presence)。是指在一成员方境内向另一成员方的消费者提供服务, 是通过服务消费者的过境移动实现的。其中最为典型的是旅游服务, 属于此类服务贸易的还有去境外教育培训, 接受医疗服务等。

(3) 商业存在 (Commercial Presence)。是服务贸易活动中最主要的形式, 它是通过一成员方在另一成员方境内的任何形式的商业或专业性机构提供服务。即东道国允许母国的企业或经济实体到本国开业, 如设立律师事务所、银行分支机构等提供给当地的服务。

(4) 自然人流动 (Movement of Personnel)。是指一成员方国民在另一成员方境内提供服务, 如一方的工程技术人员到另一方境内提供的服务, 其中最古老并且依然很常见的便是劳务输出。

按部门划分,《服务贸易总协定》的“服务部门参考清单”将服务贸易分为 12 个类别:

①商业性(专业性)服务,如法律、会计、租赁、咨询、广告等;②通讯服务业,如邮政、电信等;③建筑服务业,如选址、施工、安装、维修等;④销售服务,如批发、零售、代理;⑤教育;⑥环境服务业;⑦金融服务业,如金融、保险等;⑧文化和娱乐服务;⑨卫生服务业;⑩交通运输服务;⑪旅游服务业;⑫其他。

服务贸易不经过海关办理手续,因此其金额不反映在海关统计上,但显示在一国国际收支表的经常项目中。

(二) 对外贸易额、国际贸易额与对外贸易量、国际贸易量

对外贸易额(Value of Foreign Trade)、国际贸易额(Value of International Trade)与对外贸易量(Quantum of Foreign Trade)、国际贸易量(Quantum of International Trade)是衡量一国对外货物贸易和国际货物贸易规模的重要指标。贸易额是按现值统计的贸易总额。为便于国际比较和统计,各国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要求,同时也公布以美元表示的贸易额。

一个国家的对外贸易总额是指其进口额与出口额之和。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指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之间的差额。它反映了一国对外贸易的收支状况。当一个国家出口总额大于进口总额时,称为贸易顺差(Surplus of Trade)或出超(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以正数表示。当一个国家进口总额大于出口总额时,称为贸易逆差(Deficit of Trade)或入超(Un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以负数表示。如果一个国家进、出口总额相等时,则称为贸易平衡。

世界贸易总额为了避免重复计算,通常是指世界各国进出口额之和,即世界出口贸易总额。世界出口贸易总额通常不等于世界进口总额,因为世界进口贸易总额通常按 CIF 价统计,包括一定

数量的运输费和保险费，世界出口贸易总额通常按 FOB 价统计。贸易额不能反映贸易实际规模的变化程度。

贸易量不是指商品贸易的实际数量，因为种类繁多的交易商品的计量单位是不同的，而且无法加总，贸易量是指按固定价格计算的贸易额。一般选择某一固定年份为基期，以基期计算的报告期出口或进口价格指数去除报告期的出口额或进口额，则得到按不变价格计算的出口额或进口额，称为对外贸易量。国际贸易量则是以一定时期的不变价格为标准计算的国际贸易额。其中，计算公式如下：

$$\text{报告期价格指数} = \frac{\sum P_1 Q_1}{\sum P_0 Q_1} \times 100\%$$

报告期贸易量 = 报告期贸易值 / 报告期价格指数

$$\text{报告期贸易量指数} = \frac{\sum P_1 Q_1}{\sum P_0 Q_0} \times 100\%$$

上述公式中， P_1 表示报告期价格， Q_1 表示报告期交易数量， P_0 表示基期价格， Q_0 表示基期交易数量。

贸易额没有去除价格变动的因素，而贸易量则剔除了价格变动的因素，基本上可以反映贸易实际规模的变化，可以增加不同时期贸易规模的可比性。

（三）净出口与净进口

就一种商品而言（例如电视机，粮食，石油等），一个国家既有出口，也有进口。若在单位时间内，如一年，该商品出口数量大于进口数量，称为净出口（Net Export）；该商品进口数量大于出口数量，称为净进口（Net Import）。从一国某种商品净出口和净进口的分析，可以看出该国该商品在计算期内的世界市场上处于相对的生产国或消费国地位。

（四）对外贸易商品结构与国际贸易商品结构

广义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Composition of Foreign Trade）是

指货物、服务在一国进出口贸易中所占的比重，狭义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是指货物贸易的各类商品在一国进出口贸易中所占的比重，分为出口商品结构与进口商品结构。

一个国家对外贸易的商品结构既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科技发展水平、贸易政策等的标志，也是这个国家参与国际分工地位的体现。当前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进出口商品结构，出口一般以制成品为主，进口一般以初级产品为主。发展中国家的进出口商品结构一般刚好相反。

广义的国际贸易商品结构 (Composi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货物、服务在国际贸易总额中所占的比重，狭义的国际贸易商品结构是指货物贸易的各类商品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比重，通常以它们在世界出口总额或进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伴随着科技革命的发展，国际贸易商品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工业制成品所占比重逐渐上升，初级产品所占比重日趋减少。

(五) 对外贸易与国际贸易地理分布

对外贸易地理分布 (Geographic Distribution of Foreign Trade) 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的贸易总额、出口额、进口额的国别地区分布，表明该国同世界上各个国家与地区的经济贸易联系的广度与深度。一国的对外贸易地理分布通常受经济互补性、国际分工的形式与贸易政策的影响。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这种国别地区分布，实际上就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对外贸易的国外市场结构，包括出口市场结构和进口市场结构。我国目前主要的贸易伙伴是欧盟、香港、日本、美国等国家和地区。

国际贸易地理分布 (Direc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世界上各个国家 (地区)、各个国家集团、各洲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计算各国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既可以计算各国的进、出口在世界进、出口中的比重，也可以计算各国的进出口总额在国际